

湛江市生猪屠宰加工服务费调整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促进屠宰企业良性发展，保障生猪食品安全，根据《广东省生猪屠宰管理规定》（省人民政府第 162 号令），《广东省定价目录》（2018 年版）（粤府办[2018]11 号）等有关规定，经对我市生猪屠宰加工企业成本监审，并参考毗邻地级市的收费标准，结合我市实际，现拟定我市生猪屠宰加工服务费调整方案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全市现行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已经完成换证的共有 92 家，其中市直 13 家，徐闻 15 家，雷州 19 家，廉江 18 家，吴川 11 家，遂溪 16 家。全市目前年生猪屠宰量约为 189 万头，日均屠宰 0.53 万头。

目前生猪屠宰加工服务费标准 45 元/头，是 2012 年制定的，已执行 7 年。近年来由于各项屠宰加工费用不断上涨，包括人员工资、环保固（废物）液（污水）处理、监测检测费用、税款等各项费用的逐年提高，影响企业屠宰加工成本大幅攀升。

二、定价成本

屠宰加工服务费包含毛猪进场屠宰到肉品出场所发生的存放、消毒、洗杂等相关服务费用构成。成本核算采用了 2015-2017

年三年企业实际已经发生的成本费用。鉴于生猪屠宰加工成本呈逐年上涨态势，环保要求越来越高，屠宰企业环保及检测费用投入逐步加大，且费用发生在 2018、2019 年后，并未计入本次成本核算，故本次定价成本由基础成本和预期后续发生的成本组成。

（一）基础成本

根据湛江市价格成本调查队《湛江市 15 家生猪屠宰企业 2015-2017 年三年平均屠宰加工成本核定汇总表》，2015 年至 2017 年我市单位生猪屠宰加工服务费不含税平均成本为 47.97 元/头，含税平均成本为 49.04 元/头。

（二）预期后续发生的成本

根据第三方阳江市金峰价格评估有限公司《湛江市 2018-2019 年生猪屠宰加工费成本测算报告》（金峰阳成字[2019]7 号，预期需增加的成本总费用为 110.12 元/头，包括以下六项费用：1、增值税 5.54 元/头；2、环保税款 3 元/头；3、废水处理费为 2018 年 6.12 元/头、2019 年 5.16 元/头；4、瘦肉精检测费用 3.6 元/头；5、非洲猪瘟检测费 70 元/头；6、增加工资福利及薪酬为 2018 年 26.26 元/头、2019 年 23.8 元/头。

后续成本 2018 年为 111.58 元/头、2019 年 108.67 元/头，两年综合平均成本为 110.12 元/头。

三、调整标准

拟定如下调价方案：生猪屠宰加工服务费=基础成本（含税）

49.04 元/头+预期后续实际发生增加的成本费用 38.88 元/头（限定预期后续发生六项成本费用，非洲猪瘟检测费和福利费不考虑列入成本费用），合计 87.92 元/头，取整为 88 元/头。

全市屠宰加工服务费拟由原来的 45 元/头调整为 49.04 元/头+预期实际增加的成本费用，最高为 88 元/头，新收费标准拟从 2019 年 月 日起执行，此为最高限价，下浮不限。建议非洲猪瘟检测费用由政府解决。

四、影响分析

调整生猪屠宰加工服务费牵涉到生猪屠宰行业和猪肉流通以及消费的各个方面，按每头生猪宰后重量约 230 斤/头的普通重量测算，每头生猪的屠宰加工服务费最高增加 43 元，折合每斤猪肉成本最高增加 0.18 元，按全市农贸市场猪肉零售均价（2019 年 8 月价格监测中心提供数据）23.58 元/斤测算，仅占猪肉零售价的 0.76%。预计新的收费标准执行后，对猪肉零售价格影响不大，且有利于改善我市屠宰加工企业目前的经营状况，提高服务质量，保障猪肉品质安全。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 8 月 29 日